

民生加银平稳增利定期开放债券型
证券投资基金2014年第一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7月1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Table with columns: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基金合同生效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公告依据, 收益分配基准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下属分阶段基金名称, 下属分阶段基金的交易代码, 截止基准日下阶段基金份额的相
关指标, 本次下阶段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注:1、根据《民生加银平稳增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的规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收益每年最多分配12次,基金合同生效满6个月后,若本基金在每季度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后每10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金额高于0.1元(含本数,以C类基金为依
据),则本基金须在15个工作日内之内进行收益分配,每份基金份额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50%;基金可供分配利润指截至收益分配基准日基金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收益孰低者;若基金合同生效不
满3个月则不可进行收益分配。
2、本次分红方案:每10份A类基金份额派发红利0.310元,每10份C类基金份额派发红利0.276元。

Table with columns: 收益登记日, 除息日, 权益登记日, 分红对象,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注:①本次收益分配方案已经本基金的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②本次红利款将于2014年7月17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 权益分派期间(2014年7月11日至2014年7月15日)暂停本基金跨系统转托管业务。
3.2 因本次分红导致基金净值变化,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
3.3 本基金目前处于封闭期内,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方式,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不能将分配的收益进行红利再投资,本公司将把红利款划付至投资者账户。
3.4 如投资者在多家销售机构购买了本基金,其在任一家销售机构所做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变更,只适用于该销售机构指定交易账户下托管的基金份额。
3.5 收益分配时所发生的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用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3.6 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分红的详细情况,可到本基金各销售机构网点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查询。

- 1)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msjyfund.com.cn
2)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388(免长途话费)
3.7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7月10日

民生加银平稳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
证券投资基金2014年第一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7月1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Table with columns: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基金合同生效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公告依据, 收益分配基准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下属分阶段基金名称, 下属分阶段基金的交易代码, 截止基准日下阶段基金份额的相
关指标, 本次下阶段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注:1、根据《民生加银平稳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的规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收益每年最多分配12次,基金合同生效满6个月后,若本基金在每季度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后每10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金额高于0.1元(含本数,以C类基金为依
据),则本基金须在15个工作日内之内进行收益分配,每份基金份额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50%;基金可供分配利润指截至收益分配基准日基金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收益孰低者;若基金合同生效不
满3个月则不可进行收益分配。
2、本次分红方案:每10份A类基金份额派发红利0.250元,每10份C类基金份额派发红利0.235元。

Table with columns: 收益登记日, 除息日, 权益登记日, 分红对象,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注:①本次收益分配方案已经本基金的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②本次红利款将于2014年7月17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 权益分派期间(2014年7月11日至2014年7月15日)暂停本基金跨系统转托管业务。
3.2 因本次分红导致基金净值变化,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
3.3 本基金目前处于封闭期内,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方式,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不能将分配的收益进行红利再投资,本公司将把红利款划付至投资者账户。
3.4 如投资者在多家销售机构购买了本基金,其在任一家销售机构所做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变更,只适用于该销售机构指定交易账户下托管的基金份额。
3.5 收益分配时所发生的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用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3.6 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分红的详细情况,可到本基金各销售机构网点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查询。

- 1)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msjyfund.com.cn
2)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388(免长途话费)
3.7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7月10日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股票简称:赛象科技,股票代码:002337)自2014年7月10日开市起停牌。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经公司向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赛象科技,股票代码:002337)自2014年7月10日开市起停牌。本公司承诺暂停停牌期间不超过30个自然日,即承诺争取在2014年8月8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股票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后复牌。
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重组进展情况

江苏东源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江苏东源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为筹划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4年4月1日开市时起停牌,经公司进一步了解,确认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2014年4月14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04)。公司目前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于2014年4月14日开市时继续停牌。

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于2014年4月1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同意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告编号:2014-014、2014-016、2014-018)、2014年5月13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19);2014年5月20日、2014年5月27日、2014年6月4日、2014年6月11日、2014年6月18日、2014年6月25日、2014年7月2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21、2014-022、2014-024-024、2014-025、2014-026、2014-028、2014-030)。上述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有关各方仍在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涉及的各项工
作。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关于该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东源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九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7月9日,部分新闻媒体就本行“汇通汇”业务进行报道,相关报道与事实有出入。
经向有关监管部门汇报,本行及相关银行在试点开展跨境人民币业务的基础上,在符合监管原则的前提下,先行先试,于2011年试点推出人民币跨境转账业务,仅限投资移民和海外购房置业两种用途,截至目前,广东地区已有多家商业银行试点开办此类业务。
在业务办理流程中,本行有关分行按照有关监管规定和反洗钱要求,制定了较大业务操作流程,对资金用途证明和资金来源证明材料有统一和明确的要求标准,业务办法和操作流程均已事先报备,办理时对客户材料进行逐笔审核,且每笔业务均输入监管业务系统,较好防范了业务风险。
金融产品创新是银行发展改革、满足客户需求的基础,随着“走出去”企业、“走出去”人员的增加,人民币国际化、金融业务国际化是不可逆转的趋势。本行将继续在合法合规的框架内,竭诚为客户提供优质的金融服务。
本行将高度重视广大投资者,本行发布的信息以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九日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将于近日审核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自2014年7月3日开市起停牌。
根据并购重组委2014年第34次工作会议公告,并购重组委将于2014年7月10日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待公司公告并购重组委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审核结果后复牌。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7月9日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2、业绩预告类型:同向大幅上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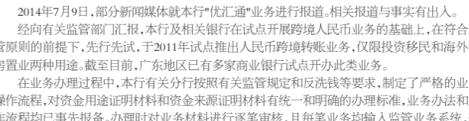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二、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主营业务生物发电板块在2014年上半年有较大增长,并网电厂达到16家,上半年发电量已达到去年全年水平。
四、其他相关说明
上述业绩预告为公司财务部初步估算,公司2014年半年度实际盈利情况以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数据为准,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7月10日

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事项,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信息披露公平,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长江传媒”,股票代码“600757”)自2014年6月25日起停牌,停牌不超过30日。
本公司已聘请审计机构、评估机构、法律顾问和独立财务顾问等相关中介机构开展审计、评估、财务顾问等各项工
作,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相关工作正在积极推进,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及时公告并复牌。
特此公告。
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7月9日

爱股快信 及时洞察上市公司重大消息



爱股快信 及时洞察上市公司重大消息

股票情报 苹果吴商城非名前列的股票资讯产品



股票情报 苹果吴商城非名前列的股票资讯产品

基金情报 日前中面基金净值发布最快,数据最权威的手机客户端



基金情报 日前中面基金净值发布最快,数据最权威的手机客户端

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期权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431 证券简称:棕榈园林 公告编号:2014-005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4年7月9日完成了《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预留期权授予登记工作,期权简称:棕榈LC2,期权代码:037656,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概述及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概述
《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规定授予激励对象980万份股票期权,每份股票期权拥有在可行权日以预先确定的行权价格和行权条件购买1股本公司人民币普通股的权利,涉及标的股票数量为980万股,占激励计划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38,400万股的2.55%。其中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为884万份,占股票期权数量总额的90.20%;预留股票期权为96万份,占股票期权数量总额的9.80%。预留部分的期权将在本计划首次授权日次日起12个月内授予激励对象,到期未授予的额度不再授予。预留部分期权的授予由董事会提出,监事会核实,公司在指定网站对包括激励对象、激励对象职务、期权行权价格等详细内容做出充分的信息披露后,按相关要求完成法定程序后进行授予。
2013年6月1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由于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12年末总股本38,4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股本2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46,080万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1,920万元。”已于2013年5月22日实施完毕,经过本次实施,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期权数量调整为1,176.00万份,其中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调整为1,060.80万份,预留股票期权调整为115.20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为20.41元。
(二)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13年7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暂行办法>的议案》,公司将激励计划及相关资料报送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证监会”),公司于2013年5月15日获悉,证监会已对公司报送的激励计划确认无异议并进行了备案。
2、2013年6月13日,公司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与委托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了《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暂行办法>的议案》。
3、2013年6月1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期权数量调整为1,176.00万份,其中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调整为1,060.80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为20.41元,预留股票期权调整为115.20万份。
4、2013年7月1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股票期权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确定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为2013年6月18日,公司独立董事、律师对该事项发表了意见。
5、2013年7月15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完成了《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所涉股票期权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期权简称:棕榈LC1,期权代码:037625,授予数量:1,060.80万份,行权价格:20.41元,授予人数:94人。
6、2014年6月1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董事会决定以2014年6月13日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予日,向41名激励对象授予115.20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17.38元/股。
二、本次预留股票期权的授予情况
(一)授予日:2014年6月13日
(二)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棕榈园林A股股票
(三)行权价格:17.38元【预留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不低于下列价格中的较高者:1、预留股票期权授予公告日(2014年6月14日)前一个交易日的公司标的股票收盘价(17.34元/股);2、预留股票期权授予公告日前30个交易日公司标的股票算术平均收盘价(17.38元/股)】。
(四)授予对象: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的激励对象共41人,为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
(五)授予数量:预留股票期权授予激励对象115.20万份股票期权。
(六)本次预留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与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第二、三、四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一致,具体如下:
行权期 财务业绩指标
第一个行权期 以2012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基数,2014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70%;
2014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14.5%
第二个行权期 2013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基数,2015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65%;
2015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18%
第三个行权期 2012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基数,2016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295%;
2016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18.5%
(七)本次预留股票期权各行权期及行权安排
本次预留股票期权自首次股票期权授予日后一年内授予,自预留股票期权授予日起满12个月(即等待期后),激励对象在可行权日内按30%、30%、40%的行权比例分三期行权,具体情况如下:
行权期 行权时间 可行权数量占股权激励数量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三、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情况
(一)期权简称:棕榈LC2
(二)期权代码:037656
(三)期权授予登记名单:
激励对象类别 人数 授予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预留股票期权数量总额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中高层管理人员 41 115.20 100% 0.25%
(四)本次登记的激励对象以及获授的期权数量与前期授予公告所列一致,未有调整,详见公司2014年6月1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名单》。
特此公告。
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7月9日

重庆新世纪游轮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证券代码:002558 证券简称:世纪游轮 公告编号:2014-016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新世纪游轮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4年5月24日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59,5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0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税后除,QFII、RQFII以及持有股限售股,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900000元;持有非限售股、首发限售流通股和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实行差别化税率征税,按每10股派0.950000元,权益登记日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到账持股数;对于QFII、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00000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15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5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登记日为:2014年7月15日,除权除息日为:2014年7月16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2014年7月15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转股于2014年7月16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若尾数相同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转股总数与本次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4年7月16日通过受托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6月销售及近期购得土地使用权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4年6月,公司实现签约销售面积20.73万平方米,同比减少16.48%;签约销售金额35.74亿元,同比减少34.69%。1-6月,公司累计实现签约销售面积121.82万平方米,同比减少10.47%;签约销售金额179.00亿元,同比减少10.35%。鉴于销售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销售数据可能与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相关数据存在差异,以上统计数据仅供投资者参考。
自5月销售及购地简报披露以来,公司近期新增1个项目,情况如下:
1、句容市宝华镇宝四路项目,该项目位于江苏省句容市宝华镇宝四路东侧,经九路南侧,用地面积为55,181平方米,1.0<容积率≤2.2,土地用途为综合(商、住、办)用地,使用年限为住宅70年,商办40年,成交总价为人民币10,429万元,公司控股子公司招商局置地有限公司拥有该项目70%权益。
鉴于未来公司可能就部分项目引入合作者,影响招商地产在项目中所占权益比例,上述比例供投资者作阶段性参考。
特此公告。
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十日

广东猛狮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东猛狮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股权激励计划事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引起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4年7月9日开市起停牌,待相关公告发布后复牌。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广东猛狮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7月9日

Advertisement for STCN (证券时报网) mobile app, showing a smartphone displaying stock market information and the app's interface.

Advertisement for '爱股快信' (Love Stock Fast News) mobile app, showing a smartphone displaying stock market news and the app's interface.

Advertisement for '股票情报' (Stock Intelligence) mobile app, showing a smartphone displaying stock market news and the app's interface.

Advertisement for '基金情报' (Fund Intelligence) mobile app, showing a smartphone displaying fund performance and the app's interface.